

湖南开放大学老年教育学院文件

湘开大老年教育学院通〔2026〕01号

关于印发《国家老年大学湖南分部优秀学员（班委）考评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学员：

《国家老年大学湖南分部优秀学员（班委）考评办法（试行）》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国家老年大学湖南分部优秀学员（班委）考评办法（试行）

湖南开放大学老年教育学院

2026年3月27日

老年教育学院

附件：

国家老年大学湖南分部优秀学员（班委） 考评办法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规范老年大学优秀学员、优秀班干部等奖项评选工作，树立先进典型，激发广大学员的学习热情，营造尊师重教、乐学向善、团结互助的良好校园氛围，结合我校老年教育办学实际，特制定本考评办法。

一、考评对象

本校正式注册在籍学员。

二、考评原则

1. 公平公正、公开透明：严格按照标准执行，评选过程、结果面向全体学员公示，接受监督。
2. 以德为先、全面评价：突出思想品德、学习态度，兼顾学习成效、校园贡献。
3. 注重过程、择优推荐：以日常表现为主要依据，优中选优，确保优秀性与代表性。
4. 班级推荐、学校审定：以班级为基础，由学校统一审核、表彰。

三、考评基本条件

1. 政治思想端正：拥护党的方针政策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无违纪违规行为。

2. 尊师重教有礼：尊重教师劳动成果，服从班级管理，与老师、同学和睦相处，文明礼貌。

3. 学习态度端正：学习目的明确，勤奋刻苦，积极参与课堂互动、课后练习，求知欲强。

4. 遵守校纪班规：按时上课，不迟到、不早退、不无故缺课，确需请假按规定履行手续。

5. 团结互助友爱：热心服务班级，主动帮助学习有困难的同学，积极参与班级及学校公益活动。

6. 身心健康向上：保持积极乐观心态，践行健康生活方式，传播正能量，展现新时代老年人良好风貌。

四、考评标准

1. 出勤情况：参评人本学年出勤率不低于 80%，中途无换班记录，考勤以系统记录为准。

2. 学习成效：熟练掌握课程知识与技能，学习进步明显，能在班级起到示范作用，由任课教师综合评定打分。

3. 班级贡献：热心班级事务，主动协助老师、班委管理班级，积极参与学校文体、志愿、公益等活动，根据表现优先考虑。

五、考评程序

优秀学员

1. 班级推荐：每学期期末，由班委、任课教师联合推荐候选人。

2. 学校审核：学校学员管理办公室对班级推荐人选进行资格复核、综合评审，确定优秀学员正式名单。

3. 公示表彰：正式名单在微信公众号和学习平台通知公告 3 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，在学期结业式上予以表彰，颁发荣誉证书及奖品。

优秀班干部

1. 班主任推荐：班主任提名推荐。

2. 学员投票：班级参与投票人员超过 80% 成员，班级学员投票满意度达到 80% 以上，且无换班记录。

全勤奖

全勤奖可以重复获得，以学员某一个教学班级一学年的系统考勤数据为准，要求中途无换班记录。

六、名额分配

以班级为单位，优秀名额（含优秀班干部、优秀学员）不超过本班在籍学员总数的 10%（向下取整），具体由学校根据学期整体情况调整。

七、奖惩

1. 获评“优秀学员”者，记入学员学习档案，作为优先参与学校外出交流、展演、赛事等活动的依据。

2. 对弄虚作假、违反评选规定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荣誉资格，并通报批评。

八、其他

1. 本办法由湖南开放大学老年教育学院学员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2.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